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7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批准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组存在的风险，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风险因素”部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于2020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并分别于2020年2月4日、2020年2月18日、2020年3月4日、2020年3月18日、2020年4月1日、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19日、2020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2020-009、2020-012、2020-013、2020-019、2020-022、2020-040、2020-041、2020-047），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020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20年6月12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

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20】第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0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公司将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的《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670）已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批准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草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30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